

证券代码：831252

证券简称：博润通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按要求将相关议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会议。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52	博润通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湖北维思德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65 号中国光谷创意产业基地三号楼 2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公司股东万君堂先生、饶琨华先生、沈世初先生。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

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00

(三) 登记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65 号中国光谷创意产业基地 3 号楼 23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李衡

2. 联系电话: 027-59260793

3.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65 号中国光谷创意产业基地 3 号楼 23 楼会议室

4. 电子邮箱: 574080244@qq.com

(二)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 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润通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